

扎兰屯市财政局文件

ᠵᠠᠯᠠᠨᠲᠤᠰᠢ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扎财农〔2024〕7号

扎兰屯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扎兰屯市乡村振兴局、民族事务委员会：

根据《呼伦贝尔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呼财农〔2024〕987 号），现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212 万元其中：乡村振兴任务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280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932 万元。

单位接文件后，按照《内蒙古自治区财政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内才农规〔2022〕4 号）和自治区财政厅等 10 部门转发的《关于将脱贫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优化调整至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的通知》（内财农〔2024〕292 号）等文件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呼伦贝尔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呼财农〔2024〕987 号）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扎兰屯市财政局农牧业办公室

2024年12月3日印发